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hu Kong Shipping Enterprises (Group) Co.,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60)

二零一六年度中期業績公告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提呈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半年業績公告，敬請各位股東省覽。

回顧與展望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國際經濟復蘇乏力，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本集團管理層認真落實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的決策，在困難中以主動作為的心態，迎難而上，積極開拓市場，推進業務轉型升級，在行業環境困難的情況下仍保持業務穩定發展。期內，由於完成收購新港石油有限公司(「新港石油」)及金珠船務管理服務(澳門)有限公司(「澳門金珠」)事項，本集團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財務資料進行了重列，並因為新港石油燃料銷售價格跟隨國際油價下跌，錄得綜合營業額 1,104,062,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 11.5%；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4,197,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 3.1%。

港口物流方面。期內，中國進出口總額同比“雙下降”，大宗商品價格回軟，香港貨櫃吞吐量持續下降。雖然受大環境衝擊，但本集團表現平穩，其中部份業務量略有下跌，期內共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645,000TEU，同比下跌 5.6%，集裝箱運輸量 673,000TEU，同比增長 2.2%。本集團積極推動以下工作：

一是整合珠三角碼頭網絡資源，推進專業化經營，發揮協同效應。通過資源共用、集中採購、環保節能等多方面的努力，在面對外部眾多困難的情況下，旗下多個附屬和合資碼頭的業務量依然保持增長。西域港抓住珠海地區港口搬遷的機遇，加強市場營銷工作，成功吸引周邊貨源，集裝箱裝卸量完成 110,000TEU，同比大幅增長 34.1%；三埠港積極引入江門區域內船公司和貨代公司，擴大雙方合作範圍，期內集裝箱裝卸量完成 64,000TEU，同比增長 22.0%；鶴山港再生資源貨類、橡膠木方業務等進口櫃量大幅增長，帶動碼頭的貨櫃量增長 80.4%，淨利潤上升 41.1%。

二是完善倉儲功能，升級技術設備，拓展綜合物流客戶服務範圍。珠江中轉物流有限公司（「珠江中轉」）再次成功競得香港飛機工程公司的倉儲業務，並開展機場禁區定點定線的派送服務項目，為進一步開拓空運業務和轉型機場衛星倉奠定基礎。同時開始籌建電商物流分撥中心，已跟多家電商企業進行業務洽談。珠江中轉承接了格力集團項目工程的物流運輸業務，提供一系列物流方案服務。此外，本集團加大海外網絡拓展力度，繼成立新加坡和馬來西亞公司後，積極推進泰國公司的籌建工作。

三是把握電子商務迅速發展的機遇，做大做強南沙跨境電商中心。期內，託管資產南沙物流園運作良好，4 號倉庫已竣工並投入使用，效益明顯，下半年將積極推進 8 號倉庫的建設。

四是引入先進理念，推動制度創新，提升運營效率。推動高明港股權改革試點工作；引入國際物流供應鏈物資需求計劃管理模式，顯著降低成本。

高速水路客運方面。受大霧天氣及香港社會政治等眾多因素影響，客運總量有所下跌。應對眾多不利因素，本集團積極推動了如下工作：

一是深入貫徹落實“轉型升級”和高速水路客運“走出去”戰略。推進中高端維港遊項目，加速實現業務本地化；積極開拓塞班來往天寧島和柬埔寨海外項目，拓展高速水路客運市場。

二是探索業務整合和改制創新，實現整體效益最大化。推動珠江旅遊和廣東珠江國旅的業務整合，發揮內地和香港兩個旅遊平臺的優勢。

三是統籌推進運力更新，加大業務開拓力度。協助船東推進運力更新，通過新項目帶動盈利增長。繼續推動與南沙客運港全面合作，落實南下掛港工作，配合珠海船東做好海島航線的開通。

四是加大市場營銷力度，加深與旅遊業界合作。通過聯誼活動等形式，加強與迪士尼、珠海長隆、香港海洋公園和香港遊學庫等合作，拓闊客源基礎。旗下珠江高速船積極鞏固與船東合作，推出以澳門市場為重點的推廣活動，擴大澳門市場客源。

五是深化與香港機管局和航空公司的合作領域，提升機場航線客運量。與國泰航空簽訂合作備忘錄，協助航空公司開展上游預辦登機服務及進行相關專業培訓。同時，積極配合香港機管局的工作，促進與香港機管局的合作關係。

六是加強“互聯網+”戰略，提升市場推廣和票務銷售。推動與互聯網企業和航空公司的系統對接，深化票務銷售合作。升級金光飛航手機用戶端，增設支付寶、Facebook等支付手段，增強交易便捷性，完善船票銷售網絡。

燃料供應及其他業務方面。期內，本公司順利完成收購母公司持有的新港石油和澳門金珠項目，作價為2.52億港元。這次收購完善本公司的產業鏈，有利於本公司拓展澳門策略，進一步鞏固主營業務，提升盈利能力。

下半年經濟形勢複雜多變，航運業形勢不甚樂觀，本集團將以改革創新為基礎，通過資源整合、專業經營、產品創新，持續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務求在外部眾多困難條件的局面下仍保持穩步發展。

本集團將重點推進以下工作：一是加快物流板塊轉型升級。穩步推行片區化管理，合理安排區域競爭，實現集團利益最大化。優化定期班輪航線設置，繼續擴大內支航線覆蓋面。以本港珠江倉碼、南沙物流園及珠海西域港為基地，積極拓展綜合物流業務。同時提升服務水準，挖掘現有客戶，為綜合物流業務創造客源。二是高速水路客運板塊將尋求經營模式新突破，尋找新的業務增長點。拓展與旅遊業界合作的深度和廣度，加大業務推廣力度，尋找新客源；加強對“互聯網+”手段的應用，提升票務銷售效率；推進新材料高速船運力更新項目；積極籌備維港遊項目，延伸本地業務。三是進一步發展新注入的燃料供應和澳門金珠等新戰略業務，未來將通過併購做強主業。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一貫重視與投資者的關係，竭力保障廣大投資者與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溝通，期內舉行了多場面對機構投資者的路演和業績推介會，並熱情接待投資者到本公司訪問，依據公司管治原則進行準確的資訊披露。本人深信與投資者持續有效的溝通，將有助於公司管理透明度和管治水平的提高，並能為股東持續創造價值。

致謝

僅此，本人代表董事會向所有股東、合作夥伴及一直以來關心本公司發展的社會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謝，同時向辛勤工作的本公司員工表示誠摯的敬意。

熊戈兵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4	1,104,062	1,247,781
提供服務而產生之成本		(853,077)	(986,302)
毛利		250,985	261,479
其他收入		25,604	25,431
其他收益－淨額	8	1,078	4,575
一般及行政開支		(148,556)	(157,385)
經營業務溢利	7	129,111	134,100
財務收入		7,497	3,835
財務成本		(4,489)	(6,345)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公司		34,821	34,866
－聯營公司		10,254	11,138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7,194	177,594
所得稅開支	9	(28,697)	(32,576)
期內溢利		148,497	145,018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44,197	139,928
非控制性權益		4,300	5,090
		148,497	145,018
每股盈利(以港仙呈列)			
基本	11	13.35	14.90
攤薄		13.35	14.9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重列)
期內溢利	148,497	145,01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可能重新分配至損益之項目</u>		
貨幣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33,788)	635
－ 合營及聯營公司	(10,530)	73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04,179	146,383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2,276	141,247
非控制性權益	1,903	5,136
	104,179	146,38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17,429	1,455,446
投資物業		4,800	4,829
土地使用權		474,169	489,787
無形資產－商譽		37,005	37,751
合營公司		416,462	465,161
聯營公司		117,266	124,636
按金及預付款		42,549	23,0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64	1,364
		2,511,044	2,602,070
流動資產			
庫存		2,031	752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5	774,201	713,828
貸款予合營公司		17,453	17,8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7,914	912,794
		1,691,599	1,645,179
待售資產		-	1,367
		1,691,599	1,646,546
總資產			
權益			
股本		1,333,171	1,333,171
儲備		1,265,075	1,215,748
		2,598,246	2,548,919
非控制性權益		219,882	217,979
總權益			
		2,818,128	2,766,89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81,761	83,056
遞延收益		6,381	7,657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 非控制性權益		37,825	38,013
貸款自直接控股公司		-	7,500
其他應付款		-	346
長期借款		63,373	51,722
		189,340	188,294
流動負債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6	812,143	969,800
應付股息		54,000	-
貸款自聯營公司		24,430	24,922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		81,550	75,700
應付一位關聯方		14,070	14,354
應付所得稅		43,632	23,680
短期借款		75,000	75,000
長期借款之即期部分		90,350	109,968
		1,195,175	1,293,424
總負債		1,384,515	1,481,718
總權益及負債		4,202,643	4,248,616

附註

1. 合規聲明

作為比較資料被包括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有關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於該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36 條的要求披露有關這些法定財務報表的詳細信息如下：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供了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報告該財務報表。核數師報告是無保留意見的；沒有包含核數師在無保留意見下而強調需要注意事項的參考；亦沒有包含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06（2）條，第 407（2）或（3）的聲明。

2. 編製基準

- (i)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同時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披露規定。
- (ii)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該等財務資料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用於中期期間所產生之所得稅稅率將適用於預期全年盈利總額。

- (iii)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四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珠江船務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珠江船務企業」）進行集團重組（「重組」），據此，本公司向珠江船務企業收購新港石油有限公司（「新港石油」）100%股權，代價為 166,000,000 港元，另本公司及珠江客運有限公司向珠江船務企業及安健發展有限公司（珠江船務企業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金珠船務管理服務（澳門）有限公司（「金珠船務」）100%股權，代價為 88,900,000 澳門幣（相等於約 86,233,000 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已支付 75,694,000 港元作為協議代價之 30%。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因此，本公司成為新港石油及金珠船務（統稱「收購集團」）之控股公司，現組成本集團。

由以上重組而產生之交易被視為在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因此，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比較數字）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 5 項「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採用合併會計法原則，並基於猶如本公司於已呈列之期間，或自該等公司成立日期起（以期限較短者為準）已是收購集團之控股公司而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已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採用一致，惟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必須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務年度強制執行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年度改進項目	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性主體：應用合併之例外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倡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中使用之權益法

於本期內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中期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或導致本集團之重要會計政策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本如下：

		於下列日期或 以後開始之 <u>會計期間生效</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 (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 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 營企業之間之資產 出售或注資	待確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客戶合同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 (修訂本)	現金流量表	2017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 延稅項資產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並未在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提早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但已開始評估對本集團之有關影響，然而本集團尚未能確定會否導致其主要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資料之呈列出現重大變動。

4.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核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本公司執行董事從業務性質來考慮業務及評核本集團及其合營及聯營公司的表現，並將其組成五類主要業務：

- (i) 貨物運輸 — 船舶代理、內河貨物直接裝運及轉運以及貨櫃拖運
- (ii) 貨物處理及倉儲 — 碼頭貨物、貨櫃處理、貨物併裝及倉儲
- (iii) 客運 — 客運代理服務、旅遊代理業務及客運服務
- (iv) 燃料供應 — 燃油貿易及海上加油服務
- (v) 企業及其他業務

本公司執行董事是根據各分部之所得稅前溢利評估營運分部表現，分部之所得稅前溢利是按其中期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各分部間之銷售是按與第三方所適用之相若條款進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之來自外部各方之營業額按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4. 分部資料 (續)

	貨物運輸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客運	燃料供應	企業 及其他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總額	593,653	238,078	98,770	217,547	42,581	1,190,629
內部分部營業額	(2,373)	(51,476)	-	(17,750)	(14,968)	(86,567)
營業額 (來自外部客戶)	591,280	186,602	98,770	199,797	27,613	1,104,062
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2,606	62,126	76,471	14,471	21,520	177,194
所得稅開支	(1,170)	(14,750)	(6,978)	(1,942)	(3,857)	(28,697)
所得稅後分部溢利	1,436	47,376	69,493	12,529	17,663	148,497
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包括：						
財務收入	28	317	74	7	7,071	7,497
財務成本	-	(2,695)	-	-	(1,794)	(4,489)
折舊及攤銷	(5,441)	(44,337)	(99)	(886)	(1,786)	(52,549)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公司	474	10,314	24,019	-	14	34,821
聯營公司	-	2,485	7,769	-	-	10,254

4. 分部資料 (續)

	貨物運輸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客運	燃料供應	企業 及其他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列)						
營業總額	633,273	265,427	98,626	304,216	42,481	1,344,023
內部分部營業額	(3,173)	(51,716)	-	(26,255)	(15,098)	(96,242)
營業額 (來自外部客戶)	630,100	213,711	98,626	277,961	27,383	1,247,781
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6,638	64,152	72,704	13,632	20,468	177,594
所得稅開支	(2,129)	(16,159)	(6,403)	(2,249)	(5,636)	(32,576)
所得稅後分部溢利	4,509	47,993	66,301	11,383	14,832	145,018
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包括：						
財務收入	67	260	47	6	3,455	3,835
財務成本	-	(2,346)	-	-	(3,999)	(6,345)
折舊及攤銷	(5,575)	(47,078)	(50)	(886)	(1,670)	(55,259)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公司	850	12,360	21,648	-	8	34,866
聯營公司	-	2,640	8,345	153	-	11,138

4. 分部資料 (續)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千港元	客運 千港元	燃料供應 千港元	企業 及其他業務 千港元	分部間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總額	<u>554,162</u>	<u>2,166,263</u>	<u>585,141</u>	<u>127,519</u>	<u>1,952,951</u>	<u>(1,183,393)</u>	<u>4,202,643</u>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合營公司	26,321	194,652	163,420	-	32,069	-	416,462
聯營公司	-	47,089	70,177	-	-	-	117,266
分部負債總額	<u>(444,620)</u>	<u>(649,665)</u>	<u>(117,056)</u>	<u>(42,211)</u>	<u>(1,314,356)</u>	<u>1,183,393</u>	<u>(1,384,515)</u>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							
分部資產總額	<u>547,600</u>	<u>2,167,057</u>	<u>576,122</u>	<u>193,985</u>	<u>1,951,573</u>	<u>(1,187,721)</u>	<u>4,248,616</u>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合營公司	26,115	191,741	214,603	-	32,702	-	465,161
聯營公司	-	45,528	79,108	-	-	-	124,636
分部負債總額	<u>(419,437)</u>	<u>(653,344)</u>	<u>(106,622)</u>	<u>(121,207)</u>	<u>(1,368,829)</u>	<u>1,187,721</u>	<u>(1,481,718)</u>

5.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向客戶就記賬交易所授出之一般信貸期由發票日期起計七日至三個月不等。由發票日期起計之業務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三個月內	330,041	283,426
四個月至六個月	39,371	29,468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15,653	5,607
十二個月以上	6,164	5,078
	<hr/>	<hr/>
	391,229	323,579
減：減值撥備	(6,544)	(5,107)
	<hr/>	<hr/>
	384,685	318,472
	<hr/> <hr/>	<hr/> <hr/>

6.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由發票日期起計之業務應付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三個月內	325,064	312,431
四個月至六個月	500	1,145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490	638
十二個月以上	785	2,421
	<hr/>	<hr/>
	326,839	316,635
	<hr/> <hr/>	<hr/> <hr/>

7. 經營業務溢利

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以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重列)
土地使用權攤銷	5,986	6,422
貨物運輸、客運、貨物處理及倉儲之 成本(包括燃料費)	393,277	437,037
燃油貿易成本(包括庫存成本)	190,522	281,496
客運及維護服務成本	1,459	2,361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46,534	48,808
投資物業折舊	29	29
經營租賃租金支出		
— 船舶及駁船	52,444	52,242
— 樓宇	27,969	25,440
— 可產生租金收入之物業	2,500	4,41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87,443	189,058
分包合約成本	1,135	1,055
委派員工成本	-	932
其他	92,335	94,389

8.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49)	4,74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886	394
應收款減值回撥/(撥備)	1,241	(559)
其他收益－淨額	<u>1,078</u>	<u>4,575</u>

9. 所得稅開支

香港所得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二零一五年：16.5%）之稅率計算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25%（二零一五年：25%）之中國公司所得稅率計算。

澳門所得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之稅率（二零一五年：適用之稅率）計算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重列)
－香港所得稅	10,421	12,724
－中國企業所得稅	12,651	14,389
－澳門所得稅	2,355	2,199
遞延所得稅開支	3,270	3,264
	<u>28,697</u>	<u>32,576</u>

10. 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公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 港仙（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4 港仙及中期特別股息：1 港仙）。該已公佈股息並沒有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列作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

11.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44,197	139,92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080,000	939,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3.35	14.90

攤薄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本公司之股票期權之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作用。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相等於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按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調整後計算。本公司之攤薄潛在普通股包括股票期權。就相同所得款項總額而言，假設股票期權獲行使後之原應已發行股份數目減按公允價值（按年內每股平均市場價格釐定）計算之原應已發行股份數目為零代價已發行股份數目。得出之零代價已發行股份數目乃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為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分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為 1,104,062,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 11.5%；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 144,197,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 3.1%。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歐美經濟疲弱，全球金融動盪給環球經濟帶來較大的衝擊。中國經濟發展進入新常態，呈現增長速度換擋、結構轉型升級的新特點。受宏觀經濟形勢下滑、航運市場持續低迷和香港社會政經環境變化等因素的影響，粵港水路客貨運輸量持續下跌。面對較為複雜的國內外環境，本集團認真面對困難，堅持專業化經營，較好地完成制訂的目標，大部分業務指標保持平穩。

貨運方面，本集團港口航運物流業務繼續推進專業化經營，發揮“大中轉”平臺作用，業務量保持穩定。期內，集裝箱運輸量實現 673,000TEU，同比上升 2.2%；受貨物分流和散貨集裝箱化的影響，散貨運輸量實現 157,000 噸，同比下跌 9.4%；碼頭裝卸業務方面，受國內外經濟疲弱影響，碼頭貨量出現下跌，集裝箱裝卸量實現 645,000TEU，同比下跌 5.6%，但旗下碼頭公司加強對散貨業務的開拓，散貨裝卸量實現 745,000 噸，同比上升 22.6%；集裝箱拖運量同比上升 6.3%。

客運方面，受到大霧季候風天氣和訪港旅客意願降低等因素影響，客運業務指標有所下降。期內，客運代理總量為 3,075,000 人次，同比下跌 7.3%；碼頭服務客量為 3,289,000 人次，同比下跌 11.8%。

有關港口航運物流業務，為本集團提供溢利為 48,812,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 7.0%；有關客運業務為本集團提供溢利為 69,493,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 4.8%；有關燃料供應業務為本集團提供溢利為 12,529,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 10.1%。

I. 港口航運物流業務

期內，本集團依靠優勢資源，持續提升營運效率，大部分主營業務指標保持平穩。

1. 貨物運輸業務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變動
貨物運輸量			
集裝箱運輸量 (TEU)	673,284	659,012	2.2%
散貨運輸量 (計費噸)	156,814	173,110	-9.4%
集裝箱陸路拖運量 (TEU)	126,358	118,921	6.3%

附屬公司

本集團繼續推行“大中轉”專業化營運，珠江中轉物流有限公司（「珠江中轉」）業務維持穩定，期內集裝箱運輸量為673,000TEU，同比輕微上升2.2%，增長主要來自粵港箱運，但內支線業務出現下跌。散貨運輸量方面，定期班和大宗散貨量同比均有所下跌，期內散貨運輸量為157,000噸，同比下跌9.4%。

附屬公司(續)

貨運代理業務方面，通過加強片區的營銷團隊建設，自攬貨毛利同比有較大增長。同時，珠江中轉積極開拓海外市場，特別是加強開拓自攬出口往新加坡和馬來西亞的貨源，並已完成設立泰國貨代公司的申報工作。

空運業務方面，珠江中轉協助香港航空公司，積極拓展本地空運市場，在維護現有客戶的基礎上，推進與珠三角各貨代點的合作，為客戶提供全面的綜合空運業務。

2. 貨物處理及倉儲業務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變動
貨物裝卸量			
集裝箱裝卸量（TEU）	644,670	682,876	-5.6%
散貨裝卸量（計費噸）	745,344	608,081	22.6%

附屬公司

珠江倉碼運輸有限公司積極推進綜合物流業務，延伸物流服務鏈，特別是倉儲及綜合物流業務，競得香港飛機工程倉儲業務及開展機場禁區定點定線派送服務項目。

佛山高明港業務同比下跌，期內實現集裝箱裝卸量 174,000TEU，同比下跌 5.5%，主要受國內經濟下行和周邊碼頭激烈競爭影響。公司採用多項措施，加強營銷力度，積極爭搶貨源，主動協調各方關係，努力穩定出口業務。港口在不斷優化貨源結構的同時，更新設備配備，理順操作流程，提升碼頭的服務品質和效率。

附屬公司(續)

珠海片區碼頭總體表現突出，期內兩個港口共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35,000TEU，同比上升 23.4%。西域港集裝箱業務繼續保持強勁增長，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10,000TEU，同比上升 34.1%。面對周邊港口的激烈競爭，西域港一方面加強營銷，成功承接一部份分流貨源，另一方面是加強與聯檢單位的溝通，完善定期航班，改善場地設施設備，提高碼頭操作能力，發揮通關查驗和港口服務的優勢。此外，公司加快西域箱廠項目的建設，儘快啟動保稅功能倉庫業務，確保實現業務轉型升級。珠海斗門港受大客戶減產及貨源分流影響，期內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25,000TEU，同比下跌 9.4%。港口未來將加大市場開拓力度，加強與客戶之間深層次合作，同時加深與珠江中轉的互惠合作，提高航線競爭力。

附屬公司(續)

肇慶片區受國內經濟下行影響，集裝箱裝卸量下跌。期內，肇慶地區的碼頭實現集裝箱裝卸量 134,000TEU，同比下跌 21.4%，其中外貿貨集裝箱同比下跌 5.1%，內貿集裝箱同比下跌 47.2%。區內碼頭中，肇慶四會港加強營銷，拓寬貨源基礎，期內廠貿貨及再生資源業務保持穩定，港口集裝箱裝卸量同比持平，其餘三個港口業務量均錄得下跌。肇慶新港外貿集裝箱業務和再生資源貨類保持穩定，新開拓轉關和鋁錠出口業務，外貿集裝箱裝卸量同比輕微增長 1.0%，但港口的內貿集裝箱貨類受貨物分流和周邊港口激烈競爭影響，業務同比下跌 10.2%；港口未來將加強開拓內外貿出口業務，配合船公司、貨代爭取鋁錠出口代理權，加大內渡吉重櫃出口業務的開拓，進一步改善港口貨源結構。康州港內外貿業務同比大幅下滑，其中主要是受市場需求下降、陸路治超和西江大橋禁行的影響；自去年八月西江大橋禁行後，原有內外貿廠商分流其他港口，對公司業務量影響較大；內貿散貨錄得 39,000 噸，同比下跌 27.5%，主要是由於傳統業務中纖板的市場需求下降所致；未來港口將在穩定現有客戶的基礎上，著力開拓新業務，提供多元化服務產品。肇慶高要港傳統石材進口和陶瓷出口業務均有所下滑，期內實現集裝箱裝卸量 21,000TEU，同比下跌 17.4%；公司未來將全力展開聯合行銷，穩定現有客源，為客戶提供更多的配套操作服務，並加強和大船公司和貨代公司的溝通合作。

附屬公司(續)

清遠港去年自復航以來，廠貿貨及再生資源貨類業務強勁增長。但上半年受北江水利樞紐船閘取消外貿船舶優先過閘政策影響，對港口業務衝擊較大。清遠港將與政府加強溝通，爭取恢復有關政策，同時繼續推進與大船公司的航線建設，提高清遠航線的競爭力。此外，港口將推進南沙-清遠的艙單分流業務模式，積極推動清遠港的“無水港”建設，增加業務增長點。

珠江海空聯運有限公司已於本年六月十七日順利將海運碼頭地塊復原交還香港機場管理局。在統一調配下，相關業務已完成逐步轉移至屯門倉碼和油麻地等裝卸區處理，業務和客戶遷移都實現無縫連接。

合營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合營及聯營公司之經營業務漲跌互現。江門地區港口包括三埠港客貨運輸合營有限公司及鶴山市鶴港貨運合營有限公司，期內業務量均錄得強勁增長，區內廠貿貨及再生貨類持續增長，共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23,000TEU，同比上升 44.5%。其中三埠港通過抓住市場細分，加強行銷管理，充分發揮自身港口的服務整合能力較強和定期班駁船穩定的優勢，不斷提升港口核心競爭力，期內集裝箱裝卸量實現 64,000TEU，同比增長 22.4%。鶴山港再生資源業務和橡膠木方業務增長強勁，港口業績增幅明顯。集裝箱裝卸量實現 58,000TEU，同比大幅增長 80.4%，期內為本集團提供應佔溢利 3,475,000 港元，同比大幅增長 41.1%。

佛山地區包括佛山新港碼頭有限公司、佛山南港碼頭有限公司、佛山北村珠江貨運碼頭有限公司及三水三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四個港口，期內集裝箱量共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94,000TEU，同比下跌 17.8%。中山港貨運聯營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裝卸量實現 154,000TEU，同比下跌 16.8%。

II. 客運業務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客量 (千人次)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變動
代理客量總計	3,075	3,316	-7.3%
碼頭服務客量總計	3,289	3,728	-11.8%

附屬公司

本集團之客運業務下行壓力顯現，期內珠江客運有限公司（「珠江客運」）的客運代理總量為 3,075,000 人次，同比下跌 7.3%，碼頭服務客量為 3,289,000 人次，同比下跌 11.8%，但受惠於低油價及優化航班的影響，整體溢利貢獻維持穩定，期內溢利 69,493,000 港元，同比上升 4.8%。

市區線方面。受香港旺角暴動事件的影響，訪港旅客熱情下降。此外，隨著東南亞境外遊和跨境電商的興起，香港旅遊市場競爭力在下降，整體市區線客運量有所下跌。機場線方面，機場航線客運量同比輕微下降，主要是由於國內經濟下行和人民幣匯率貶值等影響，同時陸空立體交通運輸體系的進一步完善，也對機場航線水路客運形成衝擊。機場航線客運代理量 1,111,000 人次，同比下跌 1.1%。

附屬公司(續)

機場線方面。雖然機場航線客運量同比輕微下跌，但隨著海空聯運模式不斷加強推廣，部分機場線客運量仍然維持增長態勢。蓮花山機場線復航後，市場反應較好，期內貢獻新增客量 30,000 人次。中山機場航線由於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市場營銷，客票代理量同比上漲 3.3%。港澳航線增加機場線航班，客票代理量同比上升 24.9%。珠江客運未來將繼續鞏固和強化機場航線業務，不斷提高海空聯運競爭力。

此外，珠江客運借力本地渡輪業務平臺，著力推進中高端維港遊項目，加速實現業務本地化。推動“旅遊客運”戰略，加快旗下旅遊業務與粵港旅遊平臺的整合工作，發揮本地平臺的優勢，將旅遊資源整合做大。配合船東做好海島線航線的開通，拓展新航線代理業務。其次，珠江客運加強資訊化建設，切入“互聯網+”戰略，加快客運板塊電商平臺建設，除完善“河馬遊”手機售票和電子商務平臺外，繼續推動與攜程、國泰航空及香港快運航空等互聯網企業或航空公司的系統對接工作，優化升級線上客票代理。珠江客運亦通過與旅遊業界和業內合作夥伴合作開展各類市場推廣活動，透過溝通交流深化合作，拓展客源規模。同時加大海外市場推廣力度，通過海外地區的營銷推廣及旅遊客運網絡的拓展，進一步提升珠江客運品牌影響力。

合營及聯營公司

期內，香港國際機場碼頭服務有限公司營運之海天碼頭的碼頭服務客量錄得上升，提供應佔溢利 5,519,000 港元，同比下跌 21.0%。中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及佛山市順德區順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總體客運量分別下跌 5.5% 和 11.6%。中港客運雖然市區線客量有所下跌，但機場航線客量維持增長，同時受惠於低油價及優化航班的影響，溢利貢獻持續上升，為本集團提供應佔溢利 19,449,000 港元，同比上升 18.8%。順港客運期內受客運量下跌影響，為本集團提供應佔溢利 7,769,000 港元，同比下跌 6.9%。

III. 燃料供應業務

燃料供應業務板塊方面，本集團已於本年六月份正式完成收購新港石油有限公司（「新港石油」）。新港石油主營業務是為香港水域範圍內船舶供應柴油及機油服務，在香港中港城、機場碼頭及油麻地設有水上加油點。期內新港石油完成柴油銷售 66,000 噸，較上年同期增加 8.0%；完成機油銷售 294,000 升，較去年同期輕微下降。

IV 企業及其他業務

企業及其他業務方面，本集團已於本年六月份正式完成收購金珠船務管理服務（澳門）有限公司（「澳門金珠」）。澳門金珠經營範圍為於澳門提供碼頭營運管理及建築物的維修工程業務。澳門金珠在上半年與澳門政府船塢建立了全面長期的合作關係，成為澳門政府船塢合資格的服務商，並積極開拓船舶維修新業務。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期內業務發展良好，無其他異常。

資金流動性及財政來源

本集團密切監察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以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得友好銀行提供總額為734,500,000港元及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17,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554,000,000港元及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19,360,000港元））的信貸額度。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本集團流動比率為1.4（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1.3），而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本集團負債比率為32.9%（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34.9%）。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897,91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912,794,000港元），佔總資產比例為21.4%（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21.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按銀行借貸除以總權益和銀行借貸，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7.5%（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7.9%）。

以目前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連同可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金應付未來之業務運作及業務擴充和一般發展之資金需要。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本公司負責持續監控，各附屬公司包括銀行信貸額度在內的任何資本工具的使用均由本公司統一籌劃、安排。

期內，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銀行貸款及資產抵押

<u>銀行貸款</u>	<u>於二零一六年</u> <u>六月三十日</u>	<u>於二零一五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重列)
於香港之銀行 (附註 1)		
- 港元	159,500,000	179,000,000
於國內之銀行 (附註 2)		
- 人民幣	59,165,000	48,333,000
	(相當於約 69,223,000 港元)	(相當於約 57,690,000 港元)

附註：

1.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於香港之銀行貸款，為浮動息率及沒有任何抵押。有關條款與二零一五年年報所載相同。
2.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於國內之銀行貸款為浮動息率，並以中山黃圃港土地使用權作為抵押。有關條款與二零一五年年報所載相同。

貨幣結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多間信譽良好之銀行，其中主要為港元及人民幣，其他還有少量美元、澳門幣及歐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目前的日常經營及投資業務均集中在粵港兩地，營業收支以港元為主，也有人民幣及美元收支。在中國內地收取的人民幣可以用以支付本集團在內地發生的人民幣開支，而所收取的港元及美元可依正常途徑錄入本集團在香港的帳戶中。短期內在保持聯繫匯率制度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將不會承擔較大的外匯風險。

有關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宜

除本中期報告披露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其他任何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

除本中期報告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期後事項

珠江倉庫物業有限公司（「珠江倉庫物業」）（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政府」）簽訂有關換地的協議書。根據協議書，珠江倉庫物業同意交回屯門市地段第 320 號分段 A 予香港政府，而香港政府則同意重批一地段予珠江倉庫物業，該地段將在土地註冊處註冊為屯門市地段第 491 號，根據協議書的條款，補地價差價為港幣 198,970,000 元。本集團將於新地段上建造新內河碼頭、基要設施及設備等。就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之公告。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在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網址刊載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資料，將於稍後時間在聯交所網址（www.hkexnews.hk）及公司網址（www.cksd.com）上刊載

中期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公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 港仙（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4 港仙及中期特別股息：1 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登記。為確保享有中期股息，各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中期股息單將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獨立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之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本集團之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然而，其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並經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董事已採納多項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除下文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於本年年中期財務報告所述會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條文。

今後本公司亦會根據實際需要將更多的採納建議最佳常規的指引，進一步提高公司的管治水平。

本公司遵照守則之條文，將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超過九年作為考慮其獨立性的重要因素。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棋昌先生及邱麗文女士任期已經超過九年，於彼等獲委任期間內，陳先生及邱女士通過提供獨立的觀點及意見，向本公司就有關業務、運營、未來發展及戰略向方面做出了貢獻。董事會相信陳先生及邱女士具備繼續有效履行他們角色所必需的性格、品德、能力和經驗。本公司確信陳先生及邱女士可以就本公司事宜獨立發表意見而不會受到干擾，而且亦沒有證據表明他／她與本公司多於九年的服務會影響他／她的獨立性，因此其獨立性可以得到保證。守則之條文第 A.4.3 條規定，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超過九年，其是否獲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陳先生及邱女士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到期輪值退任，且合乎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陳先生及邱女士已於該大會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獲續任。

根據守則條文第 A.2.1 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原分別由劉偉清先生及熊戈兵先生擔任，自劉偉清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三日辭任後，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考慮董事會主席或總經理的合適人選安排，經董事會一致通過，推選董事總經理熊戈兵先生暫時兼任董事會主席（以及執行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並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三日起生效。當有關董事會主席或總經理人選安排落實後，本公司將會刊發公告。

採納就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標準及規定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所規定者之操守準則。董事已於本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會計期間遵守有關操守準則。

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 條，本公司並不知悉公司董事資料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之期間內有任何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熊戈兵先生、曾和先生及程杰先生；非執行董事張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邱麗文女士及鄒秉星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熊戈兵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